



牟平又有四名法轮功学员 被非法劫持迫害

2011年11月20日晚,牟平四名法轮功学员于秀华、曹维玲、于洪青、赵文凯在莒格庄镇东仙姑村发放法轮功真相资料时,遭到不明真相的莒格庄派出所民警绑架。随后以杨英海、陈维波、贺宗仁为首的牟平公安局国保大队,执法犯法,对四位法轮功修炼者继续迫害。目前赵文凯被关押到牟平看守所,于秀华、曹维玲和于洪青三名女学员被绑架到烟台福山看守所。

在被绑架的四人中,法轮功学员于秀华已经遭受过中共的多次迫害。在1999年中共尚未迫害法轮功之前,于秀华一直在棉纺厂工作。中共开始迫害法轮功以后,于秀华多次遭到棉纺厂保卫科和当时的公安局政保科的绑架、抄家、非法拘禁和刑讯逼供,并多次被非法关押进看守所和两年的非法劳教。◇

相关责任部门及责任人员电话:

牟平区公安局局长: 王国政 13791238777
国保大队: 办公室电话 0535-4764108
大队长: 杨英海 15898968310

其他成员:

陈维波 15898968988 贺宗仁 15898968568
褚新强 13625355619 杜敬波 15863832277
徐门举 15898968318 曲方龙 15898968312
王文健 15898968317 徐英明 15898968315

莒格庄派出所:

都兴亭 13854510999 罗世强 15898968521

法轮功简介

法轮功,又称法轮大法,是由李洪志先生于1992年5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以“真善忍”为根本指导,包含五套缓慢优美的功法动作。法轮功教人向善,要求修炼者从做好人做起,努力按照“真善忍”标准提升道德标准。修炼法轮功不但能祛病健身,还能使人变得诚实、善良、宽容、平和。

法轮功至今已弘传一百多个国家和地区,包括台湾、香港、澳门,受到世界人民的爱戴和尊敬。李洪志先生和法轮大法人身身心健康做出的杰出贡献,获得各国政府各类褒奖、支持决议案和信函超过3000项。法轮功书籍被译成30多种语言,在全世界出版发行,并可在互联网上免费下载。◇



2003年11月8日,新唐人电视台纪录片《伪火》获第51届哥伦布电影节荣誉奖。《伪火》揭示了2001年初“天安门自焚”的诸多疑点,如:王进东衣服、面部都被烧坏,但两腿间装汽油的塑料瓶在火焰中却完好无损,等等,证实了该案是中共为栽赃法轮功而炮制的伪案。2001年8月14日,国际教育发展组织在联合国倡导和保护人权附属委员会第53届会议第六项议程中声明,“我们的调查表明,真正残害生命的恰恰是中国(江泽民)政府。”“该事件(天安门自焚)是由该政府一手导演的”。中国代表团面对确凿证据,没有辩辞。该声明已被联合国备案。◇

在中国,修炼法轮功一直都是合法的

十多年来,中共采用“名誉上搞臭、经济上截断、肉体上消灭”,“打死算自杀”等灭绝政策迫害法轮功学员。很多人被中共欺骗,误以为法轮功违法了,因而很多参与迫害者跟随中共江氏集团,有恃无恐。其实,按现行的中国法律,修炼法轮功、传播法轮功都是合法的,而迫害法轮功才是真正的违法犯罪。

一、信仰自由是公民基本权利

《宪法》规定:“公民有宗教信仰自由的权利。”“公民有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和示威的自由。”“任何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和个人不得强制公民信仰宗教或者不信仰宗教,不得歧视信仰宗教的公民和不信仰宗教的公民”。

可见,法轮功学员不论是对“真、善、忍”的信仰,还是上访、

或讲法轮功真相都是合法的。

二、中国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规定法轮功违法

首先要明确一个基本的法律理念——“法无明文不为罪”,就是说:法律没有明文规定是犯罪的行为都是合法的。

翻遍中国的“基本法律”和“其他法律”,没有找到一部法律规定法轮功违法,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认定法轮功是“X教”。目前越来越多的律师和法官,也都逐渐认清了这一点。实际上,中共在迫害法轮功的过程中一直在“以权代法”,根本没讲过什么法律。

三、江泽民的讲话和媒体报导没有法律效力

说法轮功是“X教”,是江泽民

接受法国记者采访时随口说的,而后《人民日报》发表了题为《法轮功是X教》的评论员文章。江泽民的讲话属于个人言论,不是法律。

《人民日报》评论员文章更没有法律效力了,更不能据此而定罪。出现“法轮功是X教组织”字样的是“两高”各自下发的《内部通知》,但内部通知不具有法律效力。2005年4月9日《公安部(通知)》公通字(2005)39号文件中指出:到目前为止,共认定和明确的邪教组织有14种,里面没有法轮功。(在百度或其他网站中输入“公安部认定的邪教组织”就可查到这个名单)综上所述,中共江泽民集团迫害法轮功,违反了中国的法律,事实上也违反了国际法,这些罪行必将受到追究。◇

把枪口抬高一厘米的主权和良知——写给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警察



匈牙利警察阿帕达 贝拉

1989年8月19日，匈牙利开放了通往奥地利的边境，首次让民众到奥地利参加“泛欧野餐”，当天不到下午三点，边境就挤满了人，但大部份不是匈牙利人，而是在匈牙利度假的东德人。他们把车停在路边，什么行李也没带，只提着少量食物，拖家带口冲向边境铁丝网，目的很明确，从奥地利到西德，再也不回东德了。

没等匈牙利警察完全打开边界的水泥栅栏，男女老少的人潮就把边境上的铁丝网冲开了

一个口子。路边小车排起了长龙，没有人还惦记着车和车中的行李，什么都不要了，只要早一点踏上铁丝网另一侧的自由土地。摄影镜头为当年的人潮留下了永久的定格：人们摩肩接踵的从开了口子的狭窄的边境栅栏通过，黑白照片的右侧，人群把两个身穿白色制服的匈牙利警察挤到了铁丝网前，但他们无动于衷，低着头往地上看，对人潮视而不见，嘴角似乎还漏着笑意。两名警察中前面那个叫阿帕达·贝拉，是当时的值班警官，带着五名警察当班。按照以往规定，对任何企图越过边境去西边的人都可以开枪射杀。只因他的一句命令“不许开枪”，使六百多名东德人得以成功逃往西德。开始时，贝拉受到同事和上司的歧视，但不久，柏林墙倒了。他成了英雄。

守卫柏林墙的卫兵因格 亨里奇

一九九二年二月，柏林墙倒塌。两年后，守墙卫兵因格·亨里奇受到审判。柏林墙倒塌前，他射杀了企图翻墙而

过的青年克里斯·格夫洛伊。亨里奇的律师辩称他仅为执行命令。然而法官不这么认为：“作为警察，不执行上级命令是有罪的，但打不准是无罪的。作为一个心智健全的人，此时此刻，你有把枪口抬高一厘米的主权，这是你应主动承担的心义务。这个世界，在法律之外还有‘良知’。当法律和良知冲突之时，尊重生命，良知是最高的行为准则，而不是法律。”最终，卫兵亨里奇因蓄意射杀格夫洛伊被判刑，且不予假释。

作为一个警察、“六一零”人员，你也许说我需要这份工作，但这并不能成为你迫害法轮功学员的借口。不久的将来，当中共解体、中国的柏林墙倒塌，所有犯过罪的人都将面临正义的审判。善待法轮功学员，人们会记住你。不要再跟着中共一条路走到黑。未来把握在自己手中。希望你能为自己和家人选择一个美好的未来。◇

中共惊人的高税费

【明慧网】一些长期被中共谎言欺骗的人，说共产党给我发工资，那意思是共产党养活了老百姓。在国际社会，只要有一点常识的人都知道这是笑话，一个政党不从事生产，如何能够养活老百姓？真实的情况当然是中国的老百姓养活了中共及其所有官员（包括贪官）。

2011年10月22日，香港中文大学的一位经济学家在沈阳做了一个演讲，揭示了中国目前经济的惊人内幕，指出中共政府现在实际上已经破产，中国实际的通货膨胀率高达16%……。该演讲内容非常敏感，已经遭到中共当局的全面封杀。其中一部份内容涉及中共目前的税费，指出现在中共的苛捐杂税是中国“五千年最高”。下面从这位教授给出的几个具体数据中可看出中国老百姓的所承受的苛捐杂税是如此之重，造成了中国“官（党）富民穷”的现实。

2010年，中国企业交的直接税加上间接税占到了企业税前利润的

70%；个人交的直接税加上间接税，包括增值税、消费税全部加在一起，去年平均达所得的51.6%。这位教授说，这两个数字都是中共当局发布出去的。这两个数字，是全世界自从有人类以来的最高。没有一个国家敢收这么高的税，中华五千年历史也没有一个朝代敢收这么高的税。个人交的税当然是老百姓直接被搜刮，而企业交的税则会转嫁到消费者身上，同样是老百姓被搜刮。

再看房地产税费。房产交易总共牵扯到12项税收，50项费。这62项税费占到了房价的30%到40%之间，再加上购买土地的出让金，又占到了房价的20%到50%之间，两者加在一起，房价的50%到90%统统被政府拿去了。这就明白了为什么那么多人买不起房子的原因了。如果没有这些税费，房价根本不会高到民众买不起的地步。◇

【明慧网】我最近在参加一次县里召开的续写《地方志》工作会议上，主编在会议上讲：“绝对不能在志稿中出现‘六一零’和法轮功的文字，国际上在批评中国（注：实为中共）人权，这个事（注：迫害法轮功）不能写在史志上。有的地方的稿子中就因为出现（迫害）法轮功的文字内容，报上去被打回去全部重编。”

“六一零”是中共江泽民一伙于一九九九年六月十日成立的专门迫害法轮功的非法组织，类似纳粹盖世太保，在过去十二年来罪恶累累。这说明中共做贼心虚，知道迫害法轮功罪恶深重，不敢将其所为载入历史，怕承担历史的责任。希望那些仍在参与迫害的人，冷静地想一想，切莫盲目跟随中共邪党迫害修炼的好人，否则终究会受到法律和道义的惩罚，使自己成为历史的罪人。◇

中共不敢把「六一零」迫害法轮功写入地方志